

2024 年度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三门峡市陕州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三陕编〔2023〕50号）文件规定，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我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的具体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活动；协调相关部门的城市管理工作，督促检查城市管理工作落实情况。

（三）负责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拟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指导全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四）负责城区内广场、公共停车场、路灯等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亮化管理工作。

（五）负责城区内户外广告、门头牌匾以及城市建筑物、构筑物和沿街标志的容貌管理工作。

（六）负责对城区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的审批

管理工作。

(七) 负责城区内城市洗车场(点)的监督管理。

(八) 负责城区内临时使用(占用)城市道路的审批。

(九) 负责城区内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建筑垃圾(渣土)的收集、清运、处置和管理。

(十) 负责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的审批工作。

(十一) 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园林绿化的法律、法规及规章;负责制定全区园林行业科技、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根据城市总体规划,会同城市规划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和城市绿线的划定,负责落实城市建设中的绿色图章制度;负责城市划区内临时占用绿地、砍伐城市树木的管理工作。

(十二) 负责对全区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实施行业管理,业务指导。

(十三) 负责全区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公用、环境保护、市场监管、交通管理、文化(新闻出版)、水务管理、城乡建设领域等行业有关城市综合执法工作。集中行使下列行政处罚权:

1、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城市市政公用、城市道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4、城市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

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城市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

5、城市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

6、城市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权。

7、城市文化(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未经批准在店外经营出版物、音像制品以及在街道、广场未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举办文化营业性演出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8、城市水务管理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的行政处罚权。

9、区政府确定的其他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十四) 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十五)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内设机构 9 个，包括：

(一) 办公室

负责政务工作的综合、组织、协调和对外联络工作；负责文电处理、政务信息、文秘、档案、机要、保密、信访、接待和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建设；负责机关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负责组织有关部门协调承办人大议案、政协提案；负责指导、协调、监督城市管理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负责机关工程项目预算、年度部门预算和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执行及年度决算工作；负责本系统财务收支、政府采购业务的指导、审核、监督和审计工作；组织拟订和贯彻有关计划统计、财务会计的改革措施和制度并贯彻执行；归口管理行业统计、信息工作；负责组织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综合执法等设备装备购置、更新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各项资金和国有资产管理；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资产管理。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干部培训、任免奖惩、年度考核、工资调整、福利津贴审核等工作；负责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工作的申报；负责机关并指导直属单位的计划生育、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本系统职称评聘工作；负责出国（境）任务审查报批工作；负责系统内人员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机关扶贫帮困和驻村第一书记管理工作。

（二）政策法规科

负责起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规范性文件；负责局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与备案工作；负责本系统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并制定本系统行政执法、工作制度和 work 程序；负责本系统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案件的审核、听证和备案工作；承办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执法错案追究工作；负责向法院申请行政案件的强制执行工作；负责系统内依法治区、普

法教育工作;负责组织行业法律法规、行政执法等培训工作;负责指导行业宣传工作,对外宣传报道工作。

负责上级机关和领导批示的督查、督办与办理件的审核反馈工作;负责全区城市综合执法工作的指导监督和综合考评;负责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案件及跨区域案件的督查;负责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导城市综合执法和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工作;负责对执法人员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纪律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和现场查处纠正,对城市管理执法中违章违纪问题的投诉进行调查处理并提出建议、意见。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有关政策,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牵头协调并负责统一办理本部门全部政务服务工作;负责本部门政务服务信息数据管理、共享工作

(三)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负责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权的具体执法;负责对城区占道经营、私扯乱挂等秩序的治理;负责对城区车辆清洗站(点)的规划、设置管理;负责对城区公共场所广告、户外广告、桥梁涵洞广告、跨街彩虹桥广告等的管理;负责对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的、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建设工程采取查封施工现场,强制拆除等措施;负责相关赔偿金的代收;负责城区停车场、主次干道停车管理。

(四) 三门峡市陕州区市政设施维护中心

负责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污水管网等有关工程的规划与实施;负责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给排水管道、污水管网、道板、道牙、雨污水井盖、各种警示牌等的管理与维修;负责市政设施损坏补偿费用和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用的收缴;负责对城市规划区内道路、街道公用照明灯、亮化设施的规划与实施;负责城市道路、街道公用照明灯和城区亮化设施的安装、维修、管理等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路灯和艺术造型灯的安装、管理和维修,并根据昼夜时间变化按时开启和关闭;确保线路畅通,设备完好,照明及时,安全运行。

(五)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负责对城市范围内的公共场地、广场绿地(包括园林设施)及行道树、花坛、古树名木的日常养护管理;负责城市范围公共绿地铺装的修补及绿化补植和调整;及时收集整理建立完整的园林绿化技术档案。

(六) 三门峡市陕州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负责城区环境卫生的保洁和管理;负责垃圾中转站、公厕、果壳箱等城市公用卫生设施的设置和管理;负责城区主次干道、广场的清扫和保洁;负责单位、居民小区环境卫生的服务和管理;负责城区生活垃圾、新建改建工程渣土余料的运输和处理;负责“门前三包”责任制的贯彻和落实;负责有关规费、生活垃圾处理费的收缴。

(七) 三门峡市陕州区甘棠公园事务中心

承担公园建设、改造、绿化等规划与实施，对公园实施日常管理，维护公园正常运行。

(八) 三门峡市陕州区沿黄生态廊道事务中心，
负责沿黄廊道三门峡陕州段养护管理工作。

(九) 三门峡市陕州区仰韶大道事务中心，
负责仰韶大道三门峡陕州段养护管理工作。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9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办公室、政策法规科、陕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陕州区市政设施维护中心、陕州区城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陕州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陕州区甘棠公园事务中心、陕州区沿黄生态廊道事务中心、陕州区仰韶大道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1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80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307.5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80.00
八、其他收入	8	5.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2.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424.8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3,805.7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19.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819.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6,819.50	总计	60	26,819.5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19.50	26,813.79	0.00	0.00	0.00	0.00	5.70
205	教育支出	307.50	30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07.50	30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07.50	30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2	4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2	4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2	4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24.87	12,42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9.23	68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86.68	28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41.34	34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21	6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320.96	6,32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320.96	6,32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4.69	5,41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4.69	5,41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6	3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6	3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6	3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805.70	13,800.00	0.00	0.00	0.00	0.00	5.7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00.00	13,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00.00	13,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70	0.00	0.00	0.00	0.00	0.00	5.70
2299999	其他支出	5.70	0.00	0.00	0.00	0.00	0.00	5.7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19.50	393.80	26,425.6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07.50	0.00	307.5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07.50	0.00	307.5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07.50	0.00	307.5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2	42.0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2	42.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2	42.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24.87	286.68	12,138.1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9.23	286.68	402.55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86.68	286.68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41.34	0.00	341.3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21	0.00	61.21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320.96	0.00	6,320.96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320.96	0.00	6,320.96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4.69	0.00	5,414.69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4.69	0.00	5,414.6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6	38.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6	38.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6	38.2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805.70	5.70	13,8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00.00	0.00	13,8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00.00	0.00	13,80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70	5.7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70	5.7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1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8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07.50	307.5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80.00	18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02	42.0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14	21.1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424.87	12,424.87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26	38.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800.00	0.00	13,8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13.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813.79	13,013.79	13,8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813.79	总计	64	26,813.79	13,013.79	13,80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13.79	388.10	12,625.69
205	教育支出	307.50	0.00	307.50
20502	普通教育	307.50	0.00	307.50
2050201	学前教育	307.50	0.00	307.50
2050203	初中教育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0.00	180.00
20703	体育	180.00	0.00	18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80.00	0.00	1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2	42.0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2	42.0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2	42.02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4	21.1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4	21.1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4	21.1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24.87	286.68	12,138.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9.23	286.68	402.55
2120101	行政运行	286.68	286.68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41.34	0.00	341.3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21	0.00	61.2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320.96	0.00	6,320.9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320.96	0.00	6,320.9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4.69	0.00	5,414.6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4.69	0.00	5,414.69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6	38.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6	38.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6	38.26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8.30	30201	办公费	1.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8.82	30202	印刷费	0.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1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1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9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1			
人员经费合计		378.31	公用经费合计					9.7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3,800.00	13,800.00	0.00	13,80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3,800.00	13,800.00	0.00	13,8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800.00	13,800.00	0.00	13,8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800.00	13,800.00	0.00	13,80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0	0.00	2.60	0.00	2.60	1.00	2.52	0.00	2.52	0.00	2.52	0.00

第三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819.5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407.27 万元，增长 395.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实施城区排水防涝及垃圾一体化项目，项目工程资金支出较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6819.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813.79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5.70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6819.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3.80 万元，占 1.47%；项目支出 26425.69 万元，占 98.5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813.7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401.57 万元，增长 395.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实施城区排水防涝及垃圾一体化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13.7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8.5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834.24 万元，增长 151.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实施城区排水防涝及垃圾一体化项目。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13.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307.50 万元，占 2.36%；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类）支出 180.00 万元，占 1.3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02 万元，占 0.32%；卫生健康（类）支出 21.14 万元，占 0.16%；城乡社区（类）支出 12424.87 万元，占 95.47%；住房保障（类）支出 38.26 万元，占 0.29%。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4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1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7.59%。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级追加项目款。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级追加项目款。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社保基数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中。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75.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非税收入预算，用来区级追加资金支付自收自支人员工作经费。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级追加资金。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2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级追加资金。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59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9.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级追加资金。

1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8.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78.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9.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达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用于城区排水防涝、垃圾一体化项目资金。年末无结转结余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单位）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86%。2024 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支出会议接待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3%，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减少车辆燃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52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管理执法车辆燃油费及车辆维修。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会议接待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79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6.00 万元，增长 158.4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公用经费支出比例过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3.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 15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22

个，共涉及资金 2642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294.7%。组织对 2024 年度垃圾一体化综合处理项目，中心城区综合管网建设项目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8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08-2023 年城区重点工程项目”“城市管理费”“城区环卫一体化项目”“沿黄路及仰韶大道管理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垃圾处理费”“垃圾一体化综合处理项目”“原店片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中心城区综合管网建设项目”“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陕州区体育公园项目”“污染治理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沿黄生态廊道清扫保洁”“政策性产业项目奖励资金”等 2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1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8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本部门绩效结果优良。

组织对“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1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8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优良。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6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41.1 万元，执行数为 26813.8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31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项目进度款支付，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二是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本年度按照工作安排未能按事前绩效情况完成，主要原因为项目年度计划安排有所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制定项目预算绩效评价。

（三）部门评价结果。本单位部门评价项目数量 22 个，现将 1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2041.1	34080.86	26813.79	10	78.68 %	8.74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041.1	34070.56	26813.79	-	78.7 %	-	
	（3）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党建工作，加强法制培训，做好城区管理工作。				落实党建工作，加强法制培训，做好城区管理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绿化养护		完成城区 27 条道路、12 个广场游园绿化管理工作。			完成城区 27 条道路、12 个广场游园绿化管理工作。				
路灯亮化		完成全城区现有的 29 条道路、2 千余杆路灯、8 千余盏光源等路灯设施维护维修管理工作			完成全城区现有的 29 条道路、2 千余杆路灯、8 千余盏光源等路灯设施维护维修管理工作				
公园养护		公园绿化及基础设施维护			公园绿化及基础设施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30%	5%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10%	0%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5%	2	1.9	-5.00	制度还需加强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城区管理（绿化、环卫、市政、路灯）	≥90%	95%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群众满意	≥90%	95%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道路平整、路灯照明、绿化美观	≥90%	95%	20	20	0.00		
	满意度	城区群众满意度	≥90%	95%	15	15	0.00		
总分					100	98.64			

项目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较大偏差
1	2008-2023 年城区重点工程项目	200	199.96	0.9998	0.95	1	1	1	0.95	98.25	否
2	2023 年城市管理费	85.5	85.5	0.9998	0.95	1	1	1	0.95	98.5	否
3	2023 年二、四季度城区环卫一体化项目	881.5	881.5	0.9998	0.95	1	1	1	1	99	否
4	2023 年沿黄路及仰韶大道管理费	104	94	0.9038	1	1	1	1	1	98.04	否
5	2024 年城市管理费	221	189.73	0.8585	1	1	0.95	1	1	98.09	否
6	城区绿化养护等临时工工资（城市管理费）	168	168	1	0.95	1	1	1	1	99	否
7	城市管理费电费	20	20	1	0.95	1	1	1	1	99	否
8	城市管理自收自支人员工资（非税返还）	107.13	82.7	0.772	0.95	1	1	1	1	96.72	否
9	城市执法队自收自支人员工资	341.34	341.34	1	0.95	1	1	1	1	99	否
10	垃圾处置费	1142.24	300	0.2626	0.95	1	1	1	1	91.63	否
11	三门峡市陕州区垃圾一体化综合处理项目	2000	1500	0.75	0.95	1	1	1	1	96.5	否
12	三门峡市陕州区原店片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	649	649	1	0.95	1	1	1	1	99	否

13	三门峡市陕州区中心城区综合管网建设项目	13000	12300	0.9462	0.95	1	1	1	1	98.46	否
14	三门峡市陕州区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	5472	5472	1	0.95	1	1	1	1	99	否
15	三门峡市陕州区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一般债券	2784	0	0	0.95	1	1	1	1	89	否
16	陕州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前期	209.9	0	0	0.95	1	1	1	1	89	否
17	陕州区体育公园项目	470	180	0.383	0.95	1	1	1	1	92.83	否
18	水资源税	3776.51	3776.51	1	0.95	1	1	1	1	99	否
19	污染治理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1800	0	0	0.95	1	1	1	1	89	否
20	沿黄路、快速通道绿化及保洁临时人员工资（沿黄路、快速通道保洁费）	124.25	124.25	1	0.95	1	1	1	1	99	否
21	沿黄生态廊道清扫保洁	60	0	0	0.95	1	1	1	1	89	否
22	政策性产业项目奖励资金	61.21	61.21	1	0.95	1	1	1	1	99	否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6 日

根据《中共陕州区委陕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三陕发〔2020〕10 号）及陕州区财政局三陕财效〔2023〕1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1、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是区政府综合管理全区城市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核定行政编公务员 8 名，全供事业编 31 名，自收自支 5 5 名，实有在编 94 人，根据工作职责，区城管局设 9 个内设机构：1 办公室、2 政策法规科、3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4 三门峡市陕州区市政设施维修中心、5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6 三门峡市陕州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7 三门峡市陕州区甘棠公园

事务中心、8 三门峡市陕州区沿黄生态廊道事务中心、9 三门峡市陕州区仰韶大道事务中心。

城管局部门预算为局机关本级预算，没有设立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主要工作职能

(一)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我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的具体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活动；协调相关部门的城市管理工作，督促检查城市管理工作落实情况。

(三)负责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拟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指导全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四)负责城区内广场、公共停车场、路灯等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亮化管理工作。

(五)负责城区内户外广告、门头牌匾以及城市建筑物、构筑物和沿街标志的容貌管理工作。

(六)负责对城区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的审批管理工作。

(七)负责城区内城市洗车场(点)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城区内临时使用(占用)城市道路的审批。

(九)负责城区内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建筑垃圾(渣土)的收集、清运、处置和管理。

(十)负责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的审批工作。

(十一)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园林绿化的法律、法规及规章；负责制定全区园林行业科技、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根据城市总体规划，会同城市规划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和城市绿线的划定，负责落实城市建设中的绿色图章制度；负责城市划区内临时占用绿地、砍伐城市树木的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对全区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实施行业管理，业务指导。

(十三)负责全区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公用、环境保护、市场监管、交通管理、文化(新闻出版)、水务管理、城乡建设领域等行业有关城市综合执法工作。集中行使下列行政处罚权：

1、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城市市政公用、城市道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4、城市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城市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

5、城市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

6,城市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权。

7、城市文化(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未经批准在店外经营出版物、音像制品以及在街道、广场未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举办文化营业性演出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8,城市水务管理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的行政处罚权。

9,区政府确定的其他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十四)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二)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

按照绩效自评要求,成立以局长任组长、分管财务副局长任副组长,办公室、组织人事股、项目办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区城管局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按照相关项目的政策规定、财务会计制度和年初编制的绩效目标,结合部门整体收支和专项支出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牵头部门为财务科,负责组织实施我局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其他科室、下属单位分级实施。

2、组织实施

采用核查法核查2024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专项支出情况,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进行了实地绩效考评。

3、绩效评价依据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资金及项目管理办法、财务和会计资料；预算部门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依法批复的部门预算，区级财政预算和部门预算年度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人大审查结果报告、审计报告及决定、专项监督检查报告。

4、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

5、评价方法及实施

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6、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

(1) 核实数据。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

(2) 查阅资料。查阅 2024 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 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向社会群众、服务对象、部门员工进行调查。

(4) 归纳汇总。对收集的评价材料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5) 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

(6) 依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分析评价、评分，形成了综合性书面报告。

7、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局按区财政绩效自评的要求按时完成自评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8、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 佐证材料

1、部门整体收入支出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6813.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13.79 万元，占 48.50%；上级补助收入 13800 万元，占 51.5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2) 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6819.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3.8 万元，

占 1.5%；项目支出 26425.69 万元，占 98.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承担的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1、在争取资金方面，上报的垃圾一体化综合处置项目已获国家发改委批复，获得中央预算资金 3600 万元（2024 年下达资金 18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支持 2000 万元，中心城区综合管网获得专项债资金 8400 万元，主城区排水防涝工程争取一般任务资金 2784 万元。2024 年，共累计争取各类资金 1.59 亿元。

2、在固定资产投资方面，完成任务 3.6 亿元。完成任务的 120%。

3、项目谋划方面。今年共谋划项目 6 个，入库 6 个，总投资 6.57 亿元，计划争取资金 3.38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

（二）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1、原店片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主要对原店片区胜利路、市场西街、广场路、东一、东二、东三等 6 条道路的雨污混接、排水管网空白、道路塌陷等问题进行提升改造，目前，东一路、东二路、市场西街、胜利路已竣工通车，东三路、广场路也正在加快推进。整个工程完工之后，不仅有效解决老城区污水直排、雨污合流和部分小区内涝问题，也将使老城区面貌焕然一新，群众出行更加安全。

2、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主要对龙飞路、陕州路慢车道、市场东路、平安路等 8 条道路进行提升改造，涉及铺设管网 3.85 万米，更新路面 18.34 万平方，为了不影响群众出行，项目分三年进行，目前，龙飞路标段已竣工通车，其他路段也将在明后年分别进行实施，同时采购的大中型排涝设施及其他防汛设备，为应对极端防汛天气，提供了抢险保障。

（三）各项底线性工作

1、生态保护纵深推进，开展生态环境攻坚排查 80 余次，排查整改 240 余个点位；承担中央、省、市、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8 件，已完成 8 件。

2、安全底线严守不松，组织“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检查 34 次，

涉及市政、环卫、路灯等方面，发现问题 309 条，已完成整改。汛期开展应急演练 7 次，处置突发险情 10 处，开展检查巡查 76 次，排查整改隐患点位 42 处。汛期期间，全员待岗 8 次，及时处置城区排水隐患。

3、民生维稳持续巩固。今年以来，接收“12345 市长热线”508 件，其中办结件 495 件，正在办理 13 件，办结率 97%；办理人大政协提案 3 件，均为满意。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及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专项活动为契机，严肃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聚焦城市管理 7 个方面自查自纠，累计自查发现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139 个，均整改完毕；推动建立《项目建设管理实施方案》、《绿化管理制度》、《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制度》等 3 项规章制度，巩固工作成果。

（三）提升形象工作

1、市容秩序管控。开展市容秩序集中整治 50 余次 400 余人次，清理零散摊点 5000 余处，规范摊点 1200 余处，清理店外堆放 350 余处，取缔店外经营、流动经营行为 600 余起；治理乱扯乱挂 180 余处，拆除违章建筑、私搭乱建 18 处，拆除违规广告牌 51 处，整治共享单车乱停乱放 400 余处。特别是在沿黄廊道秩序治理方面，全局人员轮流排班，班子成员带队，能够有效治理节假日及重要时段的脏、乱、差问题，为群众提供一个干净、舒适的休闲环境。

2、环卫保洁持续加强。以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创建为契机，联合乡镇、部门加大对背街小巷、卫生死角清扫力度，共出动工人 4500 余人次，车辆 6000 余台次，清理各类垃圾杂物 550 余吨左右。修补道路塌陷 62 处，修补破损路面 2850 余平方，疏通管道 6.2 公里，清掏雨水篦 1331 余个，修缮路灯隐患 195 处，保障市政基础设施正常运行。在绿化养护方面，同志们自己培育苗木，科学分株分苗，播撒草籽，力求以最小的投入确保城区绿化任务不断档。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建立科学、有效的工作绩效评价体系，形成“绩效目标可实现、预算决策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更好地实现 2024 年部门整体目标，充分发挥住建的职能作用。

（二）自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算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情况		8.74
投入管理 指标 (30 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1
		工作任务科学性	1
		绩效指标合理性	1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2
		预算执行率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2
		预算调整率	2
		结转结余率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决算真实性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9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
		绩效自评完成率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
产出指标 (25 分)	重点工作 任务完成	城区绿化养护	5
		城区道路、市政设施维护及管理	5
		路灯照明及景观灯照明及维护管理	5
	履职目标 实现	群众满意	10
效益指标 (35 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10
		社会效益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三) 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方案

根据区财政局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部门项目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体系，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统筹协调各方面力量，把绩效监控工作列入重点工作日程，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的资金使用和管理等情况进行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实施进程。主要监控以下几点：①项目是否按照既定的决策内容、绩效目标和管理制度执行，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项目的阶段性目标，是否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②项目实施环境是否发生变化，是否调整项目实施方案，改变项目实施环境，并分析其具体原因。是否针对变化及时修改完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③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落实了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④监控过程发现项目存在的问题，是否及时采取了有效的纠偏措施，整改措施是否明显。

(四)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1、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通过各项指标量化分析评价得出，我局 2024 年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过程合法合规，效率和效果成绩显著，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评价得分 98.64 分，自评等级为“优”。从“预算执行情况、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4 个维度进行绩效自我评价如下：

(1) 预算执行情况评价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8.74 分，得分率为 78.7%；

(2) 投入管理指标包括工作目标管理、预算管理、绩效管理，评价满分 30 分，评价得分 29.9 分，得分率为 95%；

(3) 产出指标包括重点工作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分值 25 分，再

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4）效果指标包括履职效益和满意度，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100%；

以上明细自评分详见附表

2、经济效益：促进招商引资；带动就业率；增加人均收入；推动经济发展；提高城市品位。

3、社会效益：改善城市环境卫生状况；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提升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城市形象；逐步增强民众的环保意识和理念；促进陕州区的可持续发展逐步拓展城市生态绿地，给人民群众带来亲切、舒适的安全体验。

4、行政效能：规范、简化办事程序，制定规范化建设服务流程，进一步转变机关职能，改进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效率、办事效率。

四、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4 年度项目预算收入 2041.1 万元，项目预算支出 2041.1 万元，纳入区级财政绩效评价的项目主要有 22 个，是：2008-2023 年城区重点工程项目，城市管理费，城区环卫一体化项目，沿黄路及仰韶大道管理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垃圾处理费，垃圾一体化综合处理项目，原店片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中心城区综合管网建设项目，主城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陕州区体育公园项目，污染治理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沿黄生态廊道清扫保洁，政策性产业项目奖励资金等，我局已对此项目进行单表评价。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我局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一级指标中细分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二级指标，根据不同的项目制定不同的三级指标，以满足不同项目的绩效评价工

作。

2、项目绩效评价方案

为加强项目支出管理，优化项目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我局部分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实施部门科室自评等方法进行自评，通过绩效评价，达到预期的支出效果，即：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达到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目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达到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所必须的资源，了解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管理经验，发现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完善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项目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相关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已对我局2024年实施的22个项目进行分项目评价、分项目打分，分表反应各项目绩效评价情况。22个项目中，自评分数90分以上项目有18个，4个项目在2024年度尚未完成项目全部绩效任务，也未达到实施条件或者支付节点，我部门基本完成了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自评价过程中严格预算支出，从源头把好经费使用关，确保资金的节支增效，通过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资金运作程序，明确项目管理职责，强化监督约束机制，确保项目在资金安排和使用过程中得到优化平衡，从而做到合理分配项目资金；我单位严把质量关，保证项目按质、按量、顺利实施；项目能按时完成，稳步推进；以项目实际收支金额和市民满意度调查结果为依据，完成的绩效指标达到了设定的预计指标。

2、经济效益:带动就业率；增加人均收入，推动经济发展，提高城市品位。

3、社会效益:改善城市环境卫生状况；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提升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城市形象；逐步增强民众的环保意识和理念；促进陕州区的可持续发展。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足，在绩效评价工作开展中存在对该项工作认识、理解不到位等情况。

2、绩效评价工作主要以财务年度来评价，部分项目跨年度实施，造成评价不够全面的情况。

3、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全面。因政策调整,部分项目已预算但却无法实施，根据城市建设的需要，有些项目无预算却需要实施，导致存在规划编制跟着项目走情况。

4、绩效评价工作资金项目情况绩效评价，因陕州区财政资金紧张，项目预算资金不能及时足额下拨，影响了资金项目绩效打分情况，造成评价不符合项目实际的情况。

5、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一是严格执行项目预、决算审核制度。二是严格按照既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认真开展财务决算工作，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改进措施

1、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设定，提高指标可衡量性。

2、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预算调整率。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严格按照预算调整追加程序，逐级申报报批。

3、对于跨年度实施项目建议完工后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项目绩效评价的完整性。

4、组织岗位实务学习与培训，让财务人员通过学习能够科学合理地编制单位预算，切实提高本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自评工作的开展，将评价结果做为部门改进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以及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加强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完善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增加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以决算收支金额为依据，加强绩效目标工作的管理，仔细研究项目情况，进一步细化、量化预算绩效指标，从时效、数量、质量等维度，建立可细化、可量化、可考评的绩效指标体系，提高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合理性；进一步加强各项目的预算资金管理，加大对预算编制和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通过财政门户网站对其进行公示，进一步总结实践经验和教训，强化资金管理水平、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严格执行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二）完善管理制度，加强资产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区委实施办法，建立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三）加强业务培训，提升管理水平。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八、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年度，我单位没有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情况。

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5 月 8 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